

2011年外销员考试辅导：劣质信用证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646/2021_2022_2011_E5_B9_B4_E5_A4_96_c28_646446.htm 本文主要介绍劣质信用证与快速跟单信用证的相关知识，供大家参考学习。劣质信用证 劣质信用证（bastard L/C），泛指信用证中带有对受益人不易掌握主动、不利条款的信用证。俗称“软条款信用证”。常见的“软条款”可归纳为以下四种：1．变相可撤销信用证条款。开证银行在某种条件不能满足时（如没有收到对方的汇款、信用证或担保函等），可随时单方面解除其付款责任。2．暂不生效条款。信用证开出后并不生效，要待开证银行另行通知或以修改书通知生效。3．有条件付款条款。信用证付款要经有关当局验货批准。如某国进口信用证中的软条款为“本信用证在接到开证申请人通知，已从海关提货，并经有关卫生当局验货以前不能付款”（No payment will be effected under this letter of credit until we receive our principals advice that goods has been released from customs and are approved by × × health authorities）。该条款虽然要求提供的是开证申请人的“通知书”，而非单据，但由于该通知须申请人提供，主动权掌握在申请人手中，如申请人不按时通知开证行，或卫生当局不能按时验货或检验结果为不符合要求，这些均将使受益人失去开证银行的付款保证。4．有客检条款。受益人不能掌握主动，如有的信用证中要求受益人提供客户（买方）的检验证明，如客户因故没有检验而使受益人提供不了检验证，尽管责任不在受益人，但开证行仍然可以因此作为“单证不符”的理由来拒付，在这种条款下，受益人无法

主动做到“单证相符”，也就丧失了主动收汇的权利。快速跟单信用证 快速跟单信用证（puick documentary credit，简称QDC）是指受益人将全套正本单据直接寄给开证申请人，议付行凭副本单据议付、开证行仅凭议付行的单证相符的加押电进行付款的一种跟单信用证。快速跟单信用证是近期北欧一些银行创办的一种新的跟单信用证，这种跟单信用证改变了传统的跟单信用证项下，由银行控制单据的做法，缩短了单据处理和传递的时间，保证买方及时办理提货和卖方早日收妥货款。 专题推荐：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